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環境暨安全衛生委員會

106/2-108/1 年委員建議名冊

1. 當然委員 5 人、一般委員 10 人，共 15 人。
2. 委員任期：自校長核定遴聘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

序號	職 稱	姓 名	校內職務或專長	備註
1	當然委員 兼主席	廖本煌	副校長	(請鈞長核示)
2	當然委員	唐硯漁	總務長	
3	當然委員	何明宗	理學院院長	
4	當然委員	林鴻銘	科技學院院長	
5	當然委員	陳貞秀	學務處衛保組組長	
6	委員	俞仁涓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化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7	委員	陳秀慧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化學系副教授
8	委員	陳榮輝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化學系教授
9	委員	陳亞雷	生物安全管理	生科系教授兼主任
10	委員	陳玉琪	生物安全管理	生科系副教授
11	委員	趙松柏	游離輻射管理	物理系助理教授
12	委員	李佳任	事業廢棄物管理	物理系副教授
13	委員	林玄良	職場安全管理	工教系副教授
14	委員	鄭國明	職場安全管理	工教系助理教授
15	委員	王仁俊	職場衛生管理	工教系教授